

臺南市立新東國中 114 學年度三年級戶外教育實施計畫

一、教學目的：增廣學生見聞，倡導健康休閒生活。

二、活動日期：114 年 10 月 07 日 (週二) 至 10 月 09 日 (週四)，計三天兩夜

三、活動費用：總計 ⁵⁸⁰⁰ **新台幣 5,850 元整** (含車資、門票、住宿、膳食、遊樂園餐券、領隊費用等雜項支出，費用將會和註冊費一起製單收取) **旅遊責任險+意外醫療險**由業者提供。

※本校皆有為孩子投保學校平安保險，有醫療與傷殘保障。此次旅平險由旅行業者額外加保，並無向學生收費，故超過保額之對象並無退費情形。(備註：依據保險法第 107 條修正條文 (113 年 1 月 1 日)，未滿 15 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時，產、壽險累計核算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，不得超過最高限額 69 萬元。(如超過最高限額，保險公司將不承保該學生此次戶外教育的旅行平安險))。

四、活動行程表：

第一天		第二天		第三天	
07:30	學校集合點名	06:30	早安！起床時間	06:20	早安！起床時間
08:00	帶領同學登車出發	07:00	早餐～飯店餐廳	06:50	早餐～飯店餐廳
09:30	國道休息 15 分鐘	08:00	登車出發	07:50	登車出發
11:00	六福村主題遊樂園區	09:30	台北市立木柵動物園	09:30	台中休息站
11:30	午餐～中式餐盒	12:30	午餐 (石碇餐廳)	10:00	九族文化村
16:30	登車點名離開	14:00	101 大樓信義商圈	11:30	午餐～西式餐盒
17:10	新竹城隍廟夜市 (晚餐自理)	16:30	士林夜市	13:40	集合點名
19:00	登車點名前往飯店	17:00	士林夜市 (晚餐自理)	14:00	登車點名離開
19:30	新竹.煙波大飯店湖濱館 新竹市東區明湖路 773 號 電話：03-5203181	18:20	登車回飯店	16:30	平安返抵學校
		19:30	新竹.煙波大飯店湖濱館 新竹市東區明湖路 773 號 電話：03-5203181		

五、報名時間：1、需經家長同意，並由家長填寫同意書 (請勾選意願後，簽正楷全名)。

2、於 **9 月 03 日 (週三)** 前將「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」繳交給班長，送至活動組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本次活動屬三年級戶外教育活動，希望全體同學都參加，但有先天性疾病、心臟病、高度過敏、癲癇、氣喘...等不適合長途旅行者，請自行斟酌是否參加。

七、因故無法參加此次校外教學之學生，活動期間仍應到校參加由學校统一安排之相關課程或活動。
若因事、病等無法到校者，亦應辦妥請假手續；無故缺席者，視同曠課。

八、出發當日若有體溫異常或身體不適之同學，以不參加為原則，10/7(二)出發前可退還全額費用。若是出發後才決定退出，未使用到的遊樂園門票可退費，但車資、保險、餐費、飯店...等等費用因已預訂則無法退還，依旅行社核定金額為準。

臺南市立新東國中114學年度三年級戶外教育活動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

茲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三年 _____ 班 _____ 號 學生 _____ 參加三年級戶外教育活動，並期勉子女在活動期間，遵守各項安全規定，遵從師長指導參與活動。

※ ☐ 素食※先天疾病：_____ 學生家長：_____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_____ 114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※本表由班長收齊 (無論是否參加都要繳交)，並在名條上註記後，於 **9/03 (三)** 前繳至學務處活動組彙整。